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湘人社函〔2017〕55号

关于做好2017年百千万人才工程 国家级人选选拔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省直有关单位人事处（干部处）：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17年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选拔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函〔2017〕42号）精神，为更好贯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人才优先发展战略，推进人才结构战略性调整，进一步加强高层次创新型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现就我省开展2017年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选拔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拔重点

选拔工作要紧紧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重大科技项目、重大工程，进一步聚焦高精尖缺人才。各单位要对本部门、本地区重点发展领域、有可能产生重大成果的科研团队和产业化项目进行深入调研，明确选拔重点。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高层次人才密集单位要重点关注学术技术重大原始创新，重点从基础科学研究、尖端技术方面我国具有比较优势，有望取得重大突破的领域推荐

人选；要进一步拓宽选拔渠道，努力发现体制外优秀人才，把产业创新人才特别是非公领域人才纳入视野，重点面向机器人技术、人工智能、3D 打印、物联网等近年科技发展热点领域和优势产业，面向高新区、创业园等产业化创新人才集聚的科技园区，面向具有发展潜力的高新技术企业，联系掌握推荐一批人才，明显提高产业创新人才推荐比例；各行业主管部门和国有企业要结合“一带一路”、“中国制造 2025”、“互联网+”等国家重大发展战略，重点关注在核心技术开发、关键工程项目、成果转化推广、国际市场竞争等环节中发挥重要作用的创新人才和团队；对有潜力的中青年领军人才，要努力支持、积极推荐。

二、推荐人选条件

推荐人选应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坚持科学精神，恪守职业道德，潜心一线科研工作，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年龄在 50 岁以下（1967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并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一）学术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具有创新思维，能够引领原创性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的研究和关键领域攻关。

（二）潜心基础研究，揭示自然规律和社会发展规律，能够提供新知识、新原理、新方法，促进理论原始创新，对学科发展具有重要推动作用。

（三）具有承担重大基础研究课题、重点科研任务等经历，具有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和组织管理能力，能有效组织并领导创新团队攻克学术技术难关。

(四) 拥有核心技术或自主知识产权, 具有良好的市场意识和国际视野, 有效组织团队开展技术含量高、关联度大、支撑引领作用较强的产业创新项目, 在推进产业关键技术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中做出积极贡献, 取得良好经济和社会效益。

三、选拔程序

(一) 各市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省直各有关单位人事(干部)处, 分别负责组织本地区、本系统的选拔推荐工作。按照人选条件, 各市州、省直各单位原则上推荐 1 名候选人选报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没有符合推荐条件人选的可以不报。非公经济组织按属地化原则予以申报。

(二) 根据推荐情况, 各市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省直有关单位必须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原则, 组织专家评审、进行考察、公示, 按照规定审核, 向我厅报送名单和相关材料。

(三) 我厅对各市州和省直有关单位报送的推荐人选进行汇总审查并组织专家评审、进行考察、公示无异议后提出我省拟推荐名单, 按相关程序上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四、报送材料与要求

(一) 推荐人选个人登记表及电子数据。访问东方智辰网站 (<http://www.zhichen.com.cn>), 在“下载中心” — “智辰软件”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栏目, 下载“人社部百千万人才工程信息采集工具”(需区分一般申报类和产业创新类下载不同软件填报)。用该软件填写个人报送信息, 生成 RPU 数据文件(文件命

名为“单位+候选人姓名.RPU”，例如“xx 单位张三.RPU”），并将该数据文件发送至 120355517@qq.com（邮件名称标明“××单位×××申报 2017 年百千万人才”，请注明为一般申报类或产业创新类）；同时，用该软件打印《百千万人才工程候选人情况登记表》一式二份（A4 规格双面打印），并在候选人情况登记表最后添加盖章页（见附件 1）统一装订。由本人签名保证填报内容属实，分别加盖本人工作单位，市（州）人社局或省直主管部门公章，意见栏要明确签署材料是否属实，是否同意推荐的意见。（“人社部百千万人才工程信息采集工具”软件的下载、安装、使用可咨询技术支持 010-83065045/46/47）。有关涉密人员的资料，由上报单位严格审核，并进行脱密处理。

（二）书面材料一式两份，包括：推荐函、推荐人选情况汇总表（见附件 2）、候选人情况登记表。推荐函需说明推荐人选基本情况，推荐程序，专家评审情况、公示情况等，并加盖单位公章，注明联系单位、联系人、负责人及联系方式。书面材料与电子数据应真实一致。涉密推荐材料，上报单位严格审核并进行脱密处理。

（三）推荐人选的证书、奖状、业绩证明材料等附件材料复印件 1 份（列目录单独装订）。附件材料由申报单位人事部门审核把关，并加盖人事部门公章，审核人签署姓名。

（四）书面材料请于 2017 年 5 月 8 日前报送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电子数据文件发送邮件至 120355517@qq.com（邮件名称标明“××单位×××申报 2017

年国家百千万人才”。(联系电话： 0731-82219390，联系人：龙涛)，逾期不再受理。

各市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省直单位人事部门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把“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的选拔推荐工作，作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省政府人才工作指示精神，建设富饶美丽幸福新湖南提供人才智力支撑的一项重要举措。要严格按照规定的选拔范围、对象、条件和程序，精心组织，周密部署，确保推荐工作顺利实施。各市州人社局、省直单位人事部门要严格把关、确保质量，严格审查书面材料和电子材料的一致性，对于申报材料弄虚作假或电子数据与书面材料不一致的，一经发现取消候选人入选资格。请各单位严格按照时限要求报送，逾期未报视为放弃。

附件：1. 候选人情况登记表盖章页

2. 百千万人才工程推荐人选情况汇总表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7年3月23日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17年3月27日印发

附件 1:

候选人情况登记表盖章页

本人保证以上所填内容属实。

签 名:

年 月 日

本人工作单位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人事、干部、人力资源）部门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百千万人才工程推荐人选情况汇总表

市州或省直部门名称: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政治面貌	行政职务	技术职称	学历(学位)	毕业学校(毕业时间)	学科/专业	突出贡献事迹(创新业绩)	主要获奖情况	主要专利、项目、论文	荣誉、入选人才工程、学术组织情况
												突出贡献事迹, 专 此项不写获奖、专利、论文等情况。	格式: 名称+排名+授予部门+年度 如: 1、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2), 国务院, 2009年; 2、湖南省科技进步一等奖(1), 湖南省政府, 2010年。 只填到省部级奖项。	格式: 1.授权专利__项(见附件*) 2.主持省部级课题项目__个(见附件*) 3.专著__部, 论文__篇(见附件*)	